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报告

各位股东及代表：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在 2017 年，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勤勉、忠实、尽责的履行监督职责，充分发挥监事会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7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十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报告》
- 2、《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3、《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五)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六)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数量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七)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八)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

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 2、《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 3、《关于〈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有关规定的议案》
- 5、《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6、《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7、《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借壳上市的议案》
- 8、《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9、《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10、《关于签署〈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卓誉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11、《关于签署〈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补偿义务人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 12、《关于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 13、《关于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等文件的议案》
- 14、《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 15、《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不存在每股收益被摊薄情形的议案》
- 16、《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

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九）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2、《关于〈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监事会对 2017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监督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按照规定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规范管理等相关重要事项进行了监督并发表审核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17 年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执行公司职务，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 2017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和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其决策程序合法、交易价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也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详细、全面的审核。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并能保证有效实施；公司提出的改进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措施是符合实际的，在后续的经营中是切实可行的。

五、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能够按照法律规定和公司制度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和登记工作，切实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滥用知情权，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的发生，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事项。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3 月 29 日